

安徽省教育厅办公室

皖教办函〔2016〕64号

安徽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报送 教育系统政务新媒体优秀案例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政务新媒体发展的系列文件精神，汇集全省教育系统新媒体建设的阶段性成果，现面向全省教育系统开展政务新媒体优秀案例征集活动。

一、申报对象

2016年各市、省直管县教育局，各普通高等院校新闻宣传工作中“两微一端”（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传播优秀案例。

二、征集标准

（一）真实性。选送的案例来源于各地各高校新媒体工作实践，保证在知识产权方面具有原创性、独立性。

（二）贴近性。选送的案例须围绕教育工作的重点、难点及师生关注的热点话题，且有一定社会意义。

3.创新性。推荐案例须具有较大影响，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平台转载达到了一定数量，在文案、技术等方面具有创新尝试。

三、推荐名额

各单位推荐 1-2 个案例。

四、申报材料

(1)《全省教育系统政务新媒体优秀案例征集推荐表》(见附件)。

(2)案例展示图片(3张)。图片内容包括案例主题介绍、作品截图、网友互动情况或推广效果等。

图片规格：宽 90cm*高 135cm，竖幅，像素 300 万以上。

请在图片最上方注明单位及新媒体作品名称(格式：××单位+案例名称)

(3)如有视频、动画文件，可另打包发送邮件。

五、宣传推广

1.表彰奖励。优秀案例推荐参评“全国教育好新闻奖”。

2.成果展示。优秀案例将在 2017 年全国教育政务新媒体年会上展示。

3.经验分享。邀请优秀案例负责人和新媒体专家定期在各地各高校举办新媒体沙龙和论坛，作经验分享和成果巡展。

4.编辑成册。由教育部新闻办编辑《怦然“新”动——全国

教育系统政务新媒体优秀案例选编》，作为“全国教育系统政务新媒体优秀案例库”。

六、注意事项

请各单位在12月14日下午下班前发送《全省教育系统新媒体传播优秀案例征集推荐表》(电子文档)及案例展示图片至邮箱：news@ahedu.gov.cn，邮件主题(标题)格式为“新媒体案例+作品标题+推荐单位”。

联系人：王琼

电话：0551-62812152、18788830603



(此件主动公开)